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自願性公告 前海項目進展 訂立土地整備框架協議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深國際西部物流有限公司（「西部物流」）與深圳市規劃和國土資源委員會（「深圳市規土委」）及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管理局（「前海管理局」）於近日已就本集團前海項目簽訂土地整備框架協議（「框架協議」）。

就本集團於前海所擁有的五宗土地面積合共約 38 萬平方米的整備工作，本集團與深圳市政府相關部門一直保持著良好的協調溝通，現各方同意綜合採用土地置換、價值補償及利益共享等方式進行上述土地的整備工作並簽訂框架協議。

根據框架協議，深圳市規土委及前海管理局同意在前海深港合作區 19 單元 6 街坊中安排約 3.88 萬平方米用地，作為本集團先期啟動項目用地（「先期啟動項目」）。先期啟動項目用地位於本集團目前所擁有的前海五宗土地之一的 T102-0069 宗地內，該宗地由原單一的物流倉儲用地變更為以產業辦公為主、配套高端商業和居住功能的綜合性用地，土地價值預計大幅提升。先期啟動項目計容面積約 10 萬平方米，包含地下商業用途和其它停車場等地下空間在內的總建築面積將達到約 16 萬平方米。先期啟動項目已獲前海管理局列為前海自貿新城建設重要工程之一。

本集團日前已啟動開工建設前期準備，預計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動工。本集團亦同意按前海規劃把持有的前海片區地塊中涉及市政用地的相關土地分階段移交前海管理局。

根據框架協議，各方同意就本集團於前海所持的其他土地權屬變更及移交等具體事宜，按框架協議各方定立的原則，綜合採用土地置換、價值補償及利益共享等方式在未來於三方簽署相關的《整備協議書》時予以明確。

近年來，本集團根據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發展規劃的理念，進行了大量的調研，探索出在前海發展產業融合的概念及定位，獲得深圳市政府的認同。本集團將致力將前海先期啟動項目打造為前海現代服務業產業創新發展的示範。訂立框架協議標誌著本集團的前海項目取得重大突破，並將可加快落實先期啟動項目－「深國際前海智慧港」的建設工作。

若前海項目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的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擬進行的相關交易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雷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雷先生、李景奇先生、鍾珊群先生、劉軍先生及李魯寧先生；非執行董事閻峰博士，太平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源先生、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